

关于拟录取研究生党（团）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说明

党团组织关系接收：

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的非定向考生，需在入学报到（2024 年 9 月）后完成党组织关系的转入，转入方式包含以下两种：

1. 所在组织信息已接入全国党员信息系统的京外党员，请务必通过线上方式完成组织关系转接，无须提供纸质版介绍信，我学院党委在系统内的组织编码为 011100088631，组织名称为中国共产党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委员会。

2. 所在组织使用党员 E 先锋的京内党员，请在开学后进行线上转接，无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，接收具体党支部名称待开学后统一通知确认。

3. 所在组织未接入全国信息系统的中央和国家机关的党员，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，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为“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”，去处为“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”介绍信有效期不要早于 9 月 30 日（可于报到前开具，一般有效期最长可达 90 天），在开学报到时提交。

预备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时，还需提供本人的《预备党员考察表》或预备期间在校现实表现等鉴定材料，以备在转入后按期转正。入学时预备期已满一年的，应在原单位转正后转入我校（由原单位讨论决定延长预备期的除外）。

4. 团组织关系接收待新生开学后统一办理。